

## 配套措施 11 政策宣導

### 方案 11-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方案(核定本)

#### 壹、緣起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歷經 20 餘年的倡議、規劃及準備，延長國民基本教育已成為社會大眾殷切的期待與共識。在 99 年 8 月 28 日、29 日召開的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中，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更是各界非常關心的議題，籲請政府儘早實施，並明定實施期程。行政院吳前院長敦義於會中指示組成跨部會專案小組，由行政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積極研議相關政策及實施期程。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是社會各界殷切期待的重大教育工程，涉及層面甚為廣泛，其中在「入學方式與就學區規劃」、「免學費政策」、「高中職優質化、均質化」、「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課程連貫與統整」及「師資素質提昇」等方案之實施已漸趨成熟及穩定，各界大多清楚瞭解各項政策作為之基本理念，惟有關 108 學年度起於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實施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新課綱），以及預計於 111 學年度實施之大學及技專院校考招的新方案等重大政策，仍須由教育部(下稱本部)向各主管機關教育行政人員、各級學校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等辦理各項宣導措施，以協助政策順利推動。

#### 貳、目標

- 一、落實推動目標，保障學生權利。
- 二、說明政策內涵，強化政策規劃。
- 三、宣導基本理念，建立具體共識

#### 參、實施原則

- 一、全面化：落實中央、地方及學校三級合作機制，明確區分中央、地方及各級學校之權責分工。
- 二、分眾化：針對不同宣導對象及因地制宜，提供分眾化之宣導策略與內容，務求清晰明確、淺白易懂，加強分眾溝通。
- 三、多元化：善用各種行政作為、人力資源與平面及電子媒體資源等多元化策略，提供民眾迅速、正確之訊息。

#### 肆、實施期程

自 100 年起至 109 年止。

#### 伍、實施策略

##### 一、籌組中央及地方宣導團隊主動宣導

由中央與地方分別結合學者專家、校長、主任、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依各重大政策或主題組成中央及地方聯合宣導團，定期辦理宣導資料之編印、種子講師培訓

及說明會之召開。

## 二、媒體宣導

透過平面媒體及電子媒體進行政策宣導，其方式如下：

### (一) 平面媒體

透過報紙、雜誌之政策專輯、深度報導與廣告等方式進行策略宣導，或於車站、捷運、公車採購廣告。

### (二) 電子媒體

1.網路、電視通路：將所製之宣導影片，透過以下通路，廣為放送，以達宣導之效

#### (1) 網路

一透過 YouTube 網路平台之網路點閱功能，置放本部、各教育主管機關、學校或民間團體製作之宣導短片、廣告，供各界自由點閱、下載、流傳，另透過報章媒體廣為週知，以達宣傳之效。

✱置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主題網站、本部臉書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各級學校網站，供民眾瀏覽，進行宣導。

(2) 電視廣告/公益廣告：製作宣導短片，安排於電影院、4 家無線電視台、原民台及客家台等公益頻道播出，以加強宣導。

#### 2.廣播通路

(1) 安排首長或代言人於民間廣播電台之節目專訪，針對不同聽眾與地區，進行政策說明。

(2) 由教育廣播電台規劃開設帶狀或常態性廣播節目，系統化、多樣化、活潑化介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主要工作要項、相關配套措施。

(3) 製作廣播帶，安排於廣播電台公益時段，並購置廣播媒體通路進行播放宣導，以增加政策能見度。

## 三、召開宣導說明會

(一) 針對本部科長級以上人員、直轄市、縣市教育局（處）長、科長、高級中等學校校長與主任及全國性教師與家長團體等，召開宣導說明會。

(二) 與首長意見交流：以直轄市縣市為單位，辦理宣導說明會，由本部主秘以上主管率同相關業務單位主管人員出席各場次說明會，進行政策說明及意見交流。

## 四、主動召開記者會接受媒體採訪，或召開全國性、地區性說明會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各方案之重要內涵及實施期程，除適時召開記者會主動發布新聞外，並主動接受媒體各類採訪，說明政策及具體作為。

## 五、辦理校內各項宣導說明會及研習

學校應規劃各項宣導活動，或融入各項例行性會議及研習活動，邀請種子講師或

校內曾參加過說明會之人員進行宣導說明，其辦理對象應包含學校教職員、學生及家長。

#### **六、定時召開會議檢討宣導策略**

協助各直轄市、縣（市）宣導工作，並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宣導策略。

#### **陸、成效檢核**

- 一、中央、地方及各級學校，各場次宣導說明會均進行匿名問卷調查，以確實瞭解宣導說明會之執行成效。
- 二、為瞭解各項宣導工作是否確實落實，以及提供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宣導過程必要之協助，由中央與地方定期檢討修正，落實宣導工作。

#### **柒、預期效益**

- 一、使各級學校學生及家長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內涵、新課綱及大學入學考招制度之調整，適性選擇並自我實踐。
- 二、使各級學校教師、行政人員能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內涵、新課綱及大學入學考招制度之調整，進而配合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
- 三、使社會大眾能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重要政策內涵與理念，進而支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及大學入學考招制度之調整之推動。

**捌、附則：**辦理宣導成效績優之機關（構）、學校及人員，由各主管機關本權責辦理敘獎事宜。